

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派锂（宁波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融科创投”）持有公司股份 27,696,61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29%。
- 本次质押和解除质押完成后，公司股东融科创投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24,317,435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的 87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91%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股东融科创投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登记及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用途
融科创投	否	3,995,000	否	否	2025 年 4 月 25 日	2027 年 4 月 25 日	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	14.42	1.63	偿还债务

注：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、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，且相关股份不存在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二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融科创投
本次解除质押股份	3,270,638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1.81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33%
解除质押时间	2025年4月28日
持股数量	27,696,610
持股比例	11.29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24,317,435
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87.80%
剩余被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9.91%

注：在股份质押期间，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，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。以实施权益分派实施前总股本175,626,333股，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1,294,043股后的公司股本174,332,290股为基数计算，合计转增股本69,732,916股，本次转增后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45,359,249股。股东融科创投于权益分派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,873,364股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6,852,195股。权益分派后，股东融科创投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,822,710股，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3,593,073股。

三、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(%)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	本次质押及解除部分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	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
融科创投	27,696,610	11.29	23,593,073	24,317,435	87.80	9.91	0	0	0	0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